

律师周刊

The Lawyer Weekly

本刊主笔：陈宏光

主笔闲话

说说“分手费”



最近发生的吴秀波事件，一方面作为娱乐圈的八卦让人们看够了热闹，但另一方面也涉及分手费、敲诈勒索罪等法律问题，大有“门道”可看。

所谓“分手费”，其实只是通常的说法，它并没有法律上的定义和依据，分手费的性质也需要根据具体情况来具体分析。

最常见的分手费本质上是一种赠与，另一种分手费则可以视为损害赔偿。

男女恋爱后分手，一方自愿支付分手费又反悔的，只要钱已经给了，一般是要不回来的。

无论双方真正的关系如何，只要一方强行索要钱财，不管这笔钱是什么名目，都有可能涉嫌犯罪。

而有些人用欠条、借条来充当分手费的凭据，背后并无真实的借款发生，也没有相应的资金转移，由于债权债务关系是虚假的，一般无法获得法院的支持。

此外，男方若是婚内出轨，因为给出去的钱涉及夫妻共同财产，如果大额赠与而妻子不知情，妻子得知后可以起诉要求确认相应的赠与无效。

这种情况下，获得的“分手费”很可能需要返还。

总之，虽然最近关于“分手费”的话题往往出现在娱乐版块，但其实围绕这一话题，还有不少法律问题值得说道。

陈宏光

律师年过九旬仍在出庭
热衷提供免费法律服务

据《重庆晚报》报道，新年伊始，主城一家知名律师事务所邀请92岁的李本茂参加业务年会，探讨法律问题。

老李开出三个条件：不要车接送，自己坐公交车来；安全责任自负；不要任何报酬。他还强调，不接受的话就拒绝前往。

大隐隐于市。原来，老李是共和国第一批律师、司法部司法行政银星荣誉勋章获得者。他现在仍持有律师执业证。

“一般，一般，全国第三。哈哈哈……”会后，老李谈起自己高龄却仍能出庭，笑声爽朗——据悉，国内跟他类似的健在者仅三人。

不要钱的“假律师”

近日的一天午后，老李从渝北区黄泥■出门坐815路公交车，3站路要15分钟左右。他要去江北区红旗河沟的渝峰律师事务所，见一个叫樊相国的律师。

老李下公交车不用人扶。他不拄拐，九旬老人的蹒跚跟他无关；他不佝偻，背仅微驼，一手稳稳抱着撑得鼓鼓的公文包，一手撑把雨伞。

樊相国等在事务所楼下，见到老李快步迎过去，老李摆了摆手，示意不要人帮忙。

缓斜的长坡和20级台阶是走进大楼的必经之路，他左腿一迈，右腿一蹬就轻松地上了一步台阶。20多级走完，没喘一口粗气。

“看嘛，我说了我可以走，哪需要扶？”只不过，雨天增加了点难度系数——他得走慢点。从“不要去”到“打车去”，儿女们对李本茂上班的要求一再降低。

最终，双方各让一步，“走慢点”就成了最后的妥协。

“李老师，今天落雨，你走路小心点哟。”65岁的熊朝辉在事务所楼下的路口负责交通引导。

她比樊相国先看到老李，抢先迎了上来。

4个月前，因为一纸遗嘱，她和老李误打误撞有了交集。

“李老师当时恰好路过，就被大厦前台的大哥推荐给了我，说他人特别好。我儿子和儿媳离婚了，我想把我这套房子只留给儿子。你现在都不收我的钱，我怪不好意思的。”熊朝辉拉着老李的手满口感谢。

她回忆，那时，老李清楚她的想法后，提议拟写了一份她和丈夫的共同遗嘱：“你们老两口身体健康，房子是双方共同出资，儿子也是亲子，这样的遗嘱对财产能起到更好的保障。”

他和她聊天，有个50多岁的力哥不请自来旁听，还不时歪头看老李。



资料图片

“你是不收费的律师呀？”力哥终没忍住，插话，声音喳喳，紧跟连问，“真的不要钱？”“你可不可以帮我？”

老李点头，请他有话慢慢说。

“我无儿无女，但低保的钱又一直有问题……”他讲完后，老李把电话号码留给了他，解释约好了人要商量事，请他晚些时候联系，“放心，我会帮你。”

“因为年龄、因为不收费，他已经无数次被人怀疑，说他是假律师。”在事务所，老李的同事谈起老李的热心肠牵出的奇怪流言。

53岁才有“正式编制”

回应流言的证据在老李的公文包里，这是他最“无可奈何”的底气。

“去年，立案庭的听我委托人说他请了个92岁的律师，就笃定地说遇到了假律师，你被诈骗了。”言毕，豁达的老李从公文包掏出律师执业证，佐证他的工作身份。

事务所合伙人张正辉说，截止到去年下半年，李老师在重庆执业律师中，年龄排第三。

“法律制度在80年代初被优化，李老师是共和国的第一代律师，单凭这一点，就足以让我们后辈艳羡。”在张正辉的叙述中，老李的律师生涯清晰起来。

事务所留存的一张大毕业证书、一张高等检定考试成绩单和一张律师培训证书，见证了老李如何成为“全国最老律师之一”的经历。

毕业证书——1946年，李本茂怀揣着“以法救国”的追求，考入当时在法科领域享有盛誉的朝阳大学。从旧社会迈向新中国，他是第一批跨越了两个时代的“老大学生”。

考试成绩单——老李把它比作如今的“国考”，当年只要通过这个考试，就有了进入政府系统工作的机会。

“那一年整个重庆只有三个人合格，我就是其中之一。”

“我们是最特殊的一届，1948年正值新中国成立前夕，虽然我们考过了高等检定考试，但是那年没有放榜。”他说。

培训证书，传递的是1980

年的一期律师学习培训，当时的律师多脱胎于政法体制内部。“在那个年代，律师出庭还要穿上公安服、甚至有时还会配警械。”

培训结束后，老李成为了一名有“国家正式编制”的律师。那年，他53岁。

“替坏人说话”

律师的“铁饭碗”还没端够7天，老李上庭为“坏人说话”。

“当年，很多人都不晓得律师给坊间说的杀人犯怎么辩，都想看个究竟。”他说起当年出庭的场景，仿佛时光又回到在长安厂原电影院的台子上为涉嫌杀人者辩护的时候。台下是2000多闻讯赶来的旁听者。

“那是一场公审，几乎每个来旁听的，都是冲着看律师是如何替坏人说话的心态来的。他们是来看热闹，作为律师我是辩护。法庭公诉的是故意杀人，我认为定性不准，这不能用单纯的形式主义来判断。”庭上，他辩驳。

“因为一把雨伞，他和死者产生了口角，激烈争吵后动手了。他身体弱，怕打不赢，转身戳了两刀就跑。对准的是左臂……”

这次辩护，让不少旁听的人开了眼，明白了律师替“坏人说话”不但很精彩，还是一堂生动的法制课。

嫌犯被改判，刑期减至12年。

通常，律师与罪犯的故事到这儿就结束了。但老李不同，在对方服刑期间，他与对方通信60余封，聊配合改造、谈出狱后的新生活。

他没想到，这期间，他成了服刑犯们的知心大哥哥，不少从未谋面的犯人也开始与他通信。“我发现信中有冤的，就让他们写信申诉；没冤的，就劝着认罪服法好好改错。”

倒贴钱替人打官司

在律师事务所会议室，老李与樊相国谈话时会露出嘴里仅剩的两颗牙，说话不“关风”，提笔写字就抖。

“上个月还有6颗，坏了4

颗。医生劝我年龄大了，拔牙要慎重，实在要拔就先拔1颗。我嫌太麻烦，4颗一次全拔了。”他说自己身体还好，不会一点小病就倒霉死的。

63岁的樊相国一听到老李说起“死”字，泪没忍住，忙抬手飞快地擦了擦眼睛。

“如果不是你，我不晓得死了几回！”他的讼案资料摞起来超过5厘米厚。19年前，樊相国找到老李并交了70元代理费，接下来，老李为他走访、出庭、打印资料……凡跟自己诉讼有关的事，樊相国都会记录在一个小本子上。记录表明：19年前，老李除收过70元代理费外，迄今已倒贴了9430元。老李自掏腰包付的资料打印复印费不多，但逢年过节或樊相国生活困难时，老李送的接济金高达近8000元。

今年44岁的匡渝是李本茂的学生，她对樊相国并不陌生。她说，老师倒贴钱帮樊相国，是律师的侠义。

“上世纪90年代，老樊固定每周一来问案件进展，来一次，李老师多多少少都会给他钱。”匡渝直言不讳：“老师那几年节约得每天只吃面。”

“面多少钱？”

“3块。”

“给樊相国呢？”

“一周50元。”

匡渝不理解。她清晰地记得当年的老师曾为节省一点开销，在事务所动手做饭。学生的不解换来李本茂的一声叹息：“不然怎么办？樊相国没有生活自理能力。我不帮他，我认为是我做一个律师的耻辱。”

精神世界很富足

现在，老李已退休30年，因为“义务”的原因，他在律师事务所基本没有收入。来自他供职事务所的消息表明，有不少人慕名来找老李，都是些一审、二审、再审或抗诉都走完了的“疑难杂症案”。这些案件，老李基本都接手，截至去年仍在出庭，代理费收很少或者不收。

这样累吗？难道没想到过家人会担心你的身体？

“其他事我不想谈。我认为至少能锻炼身体，我这辈子都没住过院，连感冒都很少有。”面对抛来的疑惑，老李聊出来的却是做律师的乐趣，说这就是老天对法律人的奖赏，他是较幸运的之一罢了。

老李有个观念，长寿，是人的社会核心竞争力，重要根本。为了这个根本，他一生不抽烟不喝酒不喝茶不打牌，喜欢每天走路锻炼。他自创了一些长寿走路姿势，还逐个取了“泳步走”等形象称谓。泳步走，即手脚都要活动像游泳一样，还有动作即名字的猫步走、蛙步走。他表示，每天要保证45分钟的锻炼量，即走到夏天微汗、冬天暖才算有效果，“走的时候眼睛要左看、右看、前边看，兼之多动手指。”（黄艳春 周莽 冉文）

■一周律事

上海

举办自动驾驶法律峰会

第三届中国自动驾驶法律峰会日前在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举办，来自国内外的法律界专业人士、公司高层、行业主管、技术精英以及专业投资者等近百人参加了这次盛会。

近年来，智能交通以及无人驾驶汽车的研制，进入飞速发展时期。我国将自动驾驶汽车的研制与发展，视为重大的战略机遇，北京、上海、深圳等地也开始制定并出台有关自动驾驶汽车以及道路测试的系列法规。

同时，法律界及业界也在积极探讨与之相伴的种种法律关系。

峰会由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刘一民律师和耿雪阳律师主持，包括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徐冬根教授、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姚约茜律师、方春晖律师等在内的法律专家和其他业内人士在会上做了发言和交流。